

# 新北市非都市土地特定農業區分區調整 為一般農業區說明會(泰山農地重劃區案)會議紀錄

時間：107年8月20日下午2時30分

地點：泰山區公所五樓展演廳

主持人：新北市政府地政局徐主任秘書鳳儀

記錄：萬曉彤

出席單位(人員)：簽到如後附

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 張股長琬如 陳永恩

新北市政府農業局 林峻緯

新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陳股長詠順 黃茹偵

新北市議會蔣議長根煌 李秘書國裕代理

新北市議會宋議員明宗 郭秘書紹南代理

出席民眾：詳如簽到表

業務單位(人員)：

徐主任秘書鳳儀、魏專門委員念銘、黎科長志偉、陳股長玫君、朱佳顯、張容璋、羅家明、蔡美芳、萬曉彤

壹、主席宣布開會

貳、業務機關說明辦理情形：(詳如簡報內容)

參、與會民眾發言要點及回應意見：(詳如附表)

肆、結論：

一、有關本案分區調整作業，本府俟公告期滿並彙整民眾陳述意見後將依期程儘速辦理專案小組審議及報請內政部審查，後續如經內政部准予核備，將儘速辦理公告、登簿及通知作業。

二、有關民眾建議劃設為工業區等涉都市計畫事宜，請城鄉發展局納入參考。

伍、散會：下午3時。

**附表：新北市泰山農地重劃區  
特定農業區分區調整為一般農業區說明會發言要點及回應意見**

| 陳述人                | 發言摘要  | 回應內容   |
|--------------------|---|--|
| 一、蔣議長根煌<br>代表李國裕秘書 | 特定農業區調整為一般農業區固然好，但辦理時程應加快，本區因工廠林立，土質水源條件不佳，農地已受汙染，希望業務單位與內政部加快速度完成分區調整作業，土地才能彈性使用，也呼籲地主後續如有變更計畫，仍應向市府相關單位詢問，避免違反法令規定。 | 本府(地政局)：<br>謝謝李秘書的發言。  |
| 二、宋議員明宗<br>代表郭紹南秘書 | 本區現況工廠林立，改為一般農業區後，未來如欲申請作資源回收場、停車場、汽車教練場等才得循法定程序辦理，此外，更重要的是調整為一般農業區後，未來可考慮是否能循序漸進變更為工業區，否則土地未作農用仍將面臨裁罰。               | 本府(地政局)：<br>謝謝郭秘書的發言。  |
| 三、民眾一              | 1.請說明本案後續報請內政部核備程序及預定公告及通知時程?請加快變更時程。<br>2.地主是否需要配合作業?<br>3.是否會有被內政部退回可能?   | 本府(地政局)：<br>本案現階段主要係收集民眾及府內各單位意見，彙整後將提請本府專案小組進行審議，預估 9 月底報請內政部核備，該部受理後將會請中央相關單位(如農委會、經濟部等)表示意見。<br>本府後續將積極辦理相關作業，惟核備與否及核備期程係中央權責，仍需視內政部及中央相關單位意見辦理。本案倘經核備後，本府將儘速辦理公告、登簿及通知等程序，相關作業尚無地主需配合事項。 |
| 四、民眾二              | 建議是否可開放變成工業區，因目前在地違規工廠對於現況亦頗為無奈，本區早已無農業使用，水質不佳無法耕作，希望本區可以變更為工業區，讓當地違規工廠問題可以有解決方向。                                     | 本府(地政局)：<br>本次作業主要係配合修正全國區域計畫辦理特定農業區調整為一般農業區，另本區已納入新北市區域計畫，未來將申請辦理新訂或擴大都市計畫，期程另由城鄉局說明。<br>本府城鄉發展局：   |

| 陳述人 | 發言摘要 | 回應內容  |
|-----|------|---|
|     |      | <p>本案檢討變更範圍屬於新北市區域計畫中所劃定得申請新訂或擴大都市計畫範圍之其中一區，惟泰山楓江範圍目前列於中長期計畫，尚需凝聚地方共識並視未來發展狀況再作評估，相關作業將依照都市計畫程序辦理，您的意見我們也將納入參考。</p> |